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部室函件

残联组联函〔2021〕25号

关于2021年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 残疾评定补贴项目转移支付绩效目标建议的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残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残联：

中国残联实施残疾人事业专项彩票公益金贫困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项目以来，已对90多万名贫困残疾人予以补贴，减轻了残疾人的经济负担，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果。2021年中国残联继续实施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项目，为确保项目取得预期效果，并使各区域绩效目标与中国残联整体绩效目标一致，现提出如下建议：

一、残疾评定补贴项目2021年度目标和绩效指标

（一）年度目标。

1. 数量指标：

2021年度，为6万名符合条件的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提供补贴。

2. 时效指标：

2021年12月31日前执行完毕。

3.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残疾评定补贴，残疾人状况得到改善，经济负担减轻。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残疾评定补贴的残疾人满意率达到80%以上。各地应通过组织第三方评估等方式确定服务对象满意率，确保在绩效考评时提出有说服力的统计数据。

（二）绩效指标。

依据中央财政分配到各地残疾人事业和专项彩票公益金资金中的资金量，残疾评定补贴按照每人150元的标准确定各地的年度任务指标。（各省绩效指标建议详见附件1）

二、相关要求

（一）认真编制区域绩效目标。

请各省级残联参考本建议，结合实际情况，会同同级财政部门制定区域绩效目标，按照资金来源（彩票公益金）填报《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附件2）。各地制定的区域绩效目标要具体量化，具有可衡量性，能够在期限内如期实现。请在年度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彩票公益金）下达后，将区域绩效目标表（电子版及盖章版）报送至中国残联组联部。

（二）制定项目实施办法。

各地要制定项目实施办法，建立相应的补贴对象遴选程序和

标准，保证最需要获得支持的残疾人得到项目的补贴支持。各地残联在确保完成绩效目标的前提下，可结合本地实际，在摸清不同残疾类别、残疾等级残疾评定费用差异情况的基础上，制定分类分级补助标准，提高补贴标准与现实情况的相符性，保障政策实施的公平性。

（三）实时进行绩效监控。

按照各地残疾人事业绩效考评总体安排，对本项目地区绩效目标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及时发现并纠正存在的问题，确保本项目区域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四）按时开展绩效自评。

2021年底预算执行结束后，各省级残联应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填写《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表》（附件3），形成相应的自评结果，于2021年1月底前报送中国残联。该自评结果将作为以后年度资金安排、分配的前置条件和重要因素。

（五）按时报送名单。

残疾评定补贴要发给当年办理残疾人证的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个人。2021年底预算执行结束后，各省级残联要及时汇总情况，并填写《2021年度领取贫困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人员名单》（附件4），于2022年1月底前以电子邮件报送中国残联。

- 附件：1. 各省 2021 年度残疾评定补贴项目绩效指标建议表
2.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
3.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表
4. 2021 年度领取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
评定补贴人员名单


中国残联组织联络部
2021 年 7 月 1 日

(联系人及电话：朱春林 010—66580060，
zhuchunlin@cdfp.org.cn)

附件1

各省2021年度残疾评定补贴项目绩效指标建议表

地区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任务目标 (人)	项目完成时间	残疾人经济负担减轻	接受服务残疾人的满意率
合计	6000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河北	384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山西	176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内蒙古	150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辽宁	166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吉林	100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黑龙江	220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江苏	247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安徽	446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江西	261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河南	646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湖北	367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湖南	448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广东	327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广西	253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重庆	97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四川	548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贵州	209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云南	259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西藏	20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陕西	243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甘肃	222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青海	49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宁夏	57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新疆	90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新疆兵团	150	2021年12月完成	较显著	≥80%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彩票公益金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专项实施期	
省级财政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资金情况 (万元)	实施期金额:	年度金额:	
	其中: 中央补助	其中: 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为 名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		目标1: 为 名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	
目标2: 残疾人的经济负担减轻		目标2: 残疾人的经济负担减轻	
目标3: 取得较好的社会效果		目标3: 取得较好的社会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较显著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较显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的经济负担减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补贴人数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的经济负担减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贴残疾人的满意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较显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的经济负担减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贴残疾人的满意率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类型：整体□ 区域□ 项目□

专项名称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项目名称	彩票公益金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项目		具体实施单位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执行数：	
	其中：中央补助/财政资金		其中：中央补助/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其他资金		地方资金/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为 名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 目标2：残疾人的经济负担减轻 目标3：接受补贴的残疾人满意率达到80%以上		目标1完成情况： 目标2完成情况： 目标3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的经济负担减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贴残疾人的满意率	
			实际完成指标值	

注：“预算执行情况”栏中，在开展整体和区域绩效自评时，填写中央补助资金和地方资金情况；在开展项目绩效自评时，填写财政资金和单位自筹资金等其他资金情况。

